

公开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东莞市旗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25kW/6100kWh 用户侧储能项目

项目采购编号：WTZB2025DG0056

采购人：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

目录

| | |
|------------------------------|----|
| 第一部分投标邀请 | 3 |
| 第二部分相关资料表格 | 6 |
| 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 12 |
| 第四部分投标人须知 | 29 |
| 一、说明 | 29 |
| 1. 适用范围 | 29 |
| 2. 定义 | 29 |
| 3. 货物和服务 | 29 |
| 4. 投标费用 | 29 |
| 5. 知识产权 | 29 |
| 6. 关于联合体投标 | 30 |
| 7. 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 30 |
| 8. 踏勘现场 | 31 |
| 二、采购文件 | 31 |
| 9. 采购文件的组成 | 31 |
| 10.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31 |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31 |
| 1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31 |
|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2 |
| 13. 投标文件编制 | 32 |
| 14. 投标报价说明 | 32 |
| 15.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或货物的证明文件 | 33 |
| 16. 投标有效期 | 33 |
| 17. 投标保证金 | 33 |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34 |
|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 签署, 密封和标记 | 34 |
|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 35 |
| 20. 投标样品 (如需提交) | 35 |
| 21. 投标截止期 | 35 |
|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 36 |
| 五、开标与评标 | 36 |
| 23. 开标 | 36 |

| | |
|-------------------------------------|----|
| 24. 评标委员会及评标方法 | 36 |
| 25. 评审原则及评标过程的保密 | 37 |
| 26. 评标程序 | 37 |
| 27. 商务、技术、价格评审（具体评审项目详见投标资料表） | 39 |
| 28. 纪律和保密事项 | 39 |
| 六、授予合同 | 39 |
| 29. 合同授予标准 | 39 |
| 30. 发布中标结果 | 39 |
| 31. 资格后审 | 40 |
| 32. 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 40 |
| 33. 履约担保 | 40 |
| 34. 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 41 |
| 七、异议 | 42 |
| 35. 异议 | 42 |
| 八、其他 | 42 |
| 36.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 42 |
| 第五部分合同条款格式 | 43 |
| 第六部分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 62 |

第一部分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书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现就东莞市旗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25kW/6100kWh 用户侧储能项目（项目编号：WTZB2025DG0056）进行国内公开采购，欢迎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国内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采购项目概况

- 1、采购项目名称：东莞市旗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25kW/6100kWh 用户侧储能项目
- 2、预算金额（元）：¥6,405,000.00 元
- 3、最高限价（元）：¥6,405,000.00 元
- 4、项目规模：本次采购总容量为 1525kW/6100kWh；最终设计的容量偏差≤预算容量的 10%（如遇现场位置不能满足设计要求，容量缩减不受降低容量偏差限制），超出部分不做结算。
- 5、项目内容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单价最高限价 |
|---|--------|------------|------------|
| 东莞市旗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25kW/6100kWh 用户侧储能项目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1050 元/kWh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项目需求

详细内容请参阅采购文件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一般要求：

（1）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如有最新发文通知，按最新文件执行）。

（3）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 投标人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两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转包、违法分包、挂靠、死亡事故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刑事处罚的。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2、其他要求

①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

【或更换资质证书前有效期内的机电工程总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

②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及承试类三级（10千伏以下）或以上资质。

【或更换资质证书前有效期内：《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及承试类五级或以上资质】

③投标人须具有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

注：①、②其中有一项即可。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资质证书过期的，如有相关顺延资质有效期文件且符合文件规定的，则视为仍然有效。

三、获取采购文件方式及要求：

1、采购文件领购时间：2025年12月10日至2025年12月24日，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获取方式：网上获取

注：报名方式为网上下载附件《报名登记表》，填写完毕后发送到邮箱（dgwangtat@163.com），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3、须提前准备如下材料：《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参加投标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材料；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4、须在领购时间内进行报名，逾期报名无效，任何投标人因逾期报名或误缴费用而导致报名无效的，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5、领购价格：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领购咨询人：杨小姐；领购咨询电话：0769-28056866-807。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5年12月31日（北京时间）09:00-09:30。

2、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及开标时间：2025年12月31日（09:30（北京时间）），所有投标文件应于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迟交或以电报、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将拒绝接收。

- 3、开标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图路 105 号 1 栋 313 室。
- 4、开标事宜：届时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出席开标会。
- 5、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响应）文件：
 - (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采购公告和结果公告发布媒介：

- 1、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官网 (<http://www.dgsy.com.cn/>)
- 2、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http://www.gdrxzx.com>)
- 3、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ygp.gdzfw.gov.cn/>)

六、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法：

采购人名称：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人联系人：孟先生

采购人地址：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新城路 5 号 1 栋 505 室

采购人联系电话：0769-26626338-866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图路 105 号 1 栋 313 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杨小姐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769-28056866-807

采购代理机构邮箱：dgwangtat@163.com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0 日

第二部分相关资料表格

附表一：投标资料表

| 序号 | 内容 |
|------------------|--|
| 一、说明 | |
| 1 | <p>项目最高限价 (单位: 元)</p> <p>与项目预算一致。</p> |
| 2 | <p>发包方式</p> <p><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总价包干;</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定单价暂定总价包干;</p> <p><input type="checkbox"/> 费率;</p> <p><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p> |
| 3 | <p>资金来源</p> <p><u>自筹资金。</u></p> |
| 4 | <p>踏勘现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p> <p><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踏勘现场时间、地点: 。</p> |
|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 |
| 5 | <p>投标语言</p> <p>中文。</p> |
| 6 | <p>投标报价</p> <p>详见投标人须知。</p> |
| 7 | <p>投标保证金</p> <p>(1) 投标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 (¥120,000.00 元)。</p> <p>(2) 投标保证金采用转帐、电汇方式提交, 应符合以下要求: 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 保证金汇入以下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 不接收由以投标人分支机构、私人账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账, 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到达指定账户或提交金额不足的, 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且在备注或用途中注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p> <p>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如下:</p> <p>帐户名称: <u>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u>;</p> |

| | <p>开户银行: <u>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城区支行</u>;</p> <p>银行帐号: <u>6232590699051018594</u>;</p> <p>保证金相关事宜联系人: <u>杨小姐联系电话: 0769-28056866-807</u></p> <p>(注: 各投标人在转帐或电汇时须在用途栏上备注项目编号, 及项目名称, 如有字数限制项目名称可简写。)</p> | | | | | | | | | | |
|--------|---|--------|----|------|---|--------|---|--------|--|------|---|
| 8 | <p>投标保证金退还</p> <p>(1)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退还, 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并缴纳履约保证金后退还。</p> <p>(2) 为方便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 投标人应制作《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随唱标信封一并递交。</p> | | | | | | | | | | |
| 9 | <p>投标有效期</p> <p>九十天。</p> | | | | | | | | | | |
| 10 | <p>投标人应提交以下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由唱标信封、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电子文档五部分组成; 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单独装订成册, 电子文档装入唱标信封一同封装; 具体编制和封装要求详见第四部分投标人须知)</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投标文件类型</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份数</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唱标信封</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1</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投标文件正本</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1</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投标文件副本</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7</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电子文档</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1 U 盘, 须含盖章版 PDF 投标文件和 WORD 版投标文件各一版, 文字采用 WORD 文档, 计算表格采用 EXCEL 文档。</td> </tr> </tbody> </table> | 投标文件类型 | 份数 | 唱标信封 | 1 | 投标文件正本 | 1 | 投标文件副本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7 | 电子文档 | 1 U 盘, 须含盖章版 PDF 投标文件和 WORD 版投标文件各一版, 文字采用 WORD 文档, 计算表格采用 EXCEL 文档。 |
| 投标文件类型 | 份数 | | | | | | | | | | |
| 唱标信封 | 1 | | | | | | | | | | |
| 投标文件正本 | 1 | | | | | | | | | | |
| 投标文件副本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7 | | | | | | | | | | |
| 电子文档 | 1 U 盘, 须含盖章版 PDF 投标文件和 WORD 版投标文件各一版, 文字采用 WORD 文档, 计算表格采用 EXCEL 文档。 | | | | | | | | | | |
| | 三、开标与评标 | | | | | | | | | | |
| 11 | <p>本项目评标方法</p> <p>综合评分法。</p> | | | | | | | | | | |
| 12 | <p>综合评分法评分因素和权重分值</p> <p>见附表二。</p> | | | | | | | | | | |
| 13 | <p>评标委员会</p> <p>评标委员会成员共五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 成员人数为五人或五人以上单数, 其中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p> | | | | | | | | | | |

四、授予合同

| | |
|--|--|
| | 履约担保 <p>1. 提交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内； 2. 金额：合同（成交）金额的 10%； 3. 方式：包括于现金、银行转账、银行保函、担保公司证明等缴纳或提交；提交履约保证金形式须提前与采购人确认，（保函起保时间不低于 180 天）。 4. 保证范围：为中标人未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因中标人原因不能按约定竣工日期竣工、安全生产、工程质量达不到标准时以及因违反《民法典》的相关约定应向采购人支付的违约金或赔偿的损失。 5. 保证期间自双方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项目完成通电调试未出现影响采购人收益的故障，中标人可申请采购人退回中标人履约保证金。 6. 中标人也可以自行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响应供应商以履约担保函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必须选定专业担保机构并出具《履约担保函》。《履约担保函》在项目竣工验收期之日起 30 天后，自动失效。</p> |
| 14 | 中标服务费 <p>(1) 中标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及相关规定并下浮 30% 向中标单位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参照；</p> <p>(2)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p> <p>(3) 中标服务费以转账或现金的形式支付。招标代理机构服务费汇入账号： 收款人：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东莞分行营业部 账 号：769911939210000</p> |
| 注：本表关于要采购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不满足采购文件中“★”条款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

附表二：商务技术评分及价格权重表（满分 100 分）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分值 | 评审细则 |
|------------|------|----|--|
| 商务评审（30 分） | | | |
| 1 | 体系认证 | 3 | <p>投标人具有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期内认证证书：</p> <p>①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②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③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p> <p>注：投标人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应提供上述有效证书复印件及能显示证书有效状态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结果凭证[凭证界面需显示有“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或“认证证书（需显示网址 cx.cnca.cn）”]，否则不得分。</p> |
| 2 | 财务状况 | 2 | <p>根据各投标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价，三年盈利得 2 分，两年盈利得 1 分，一年盈利得 0.5 分，无盈利不得分。</p> <p>注：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完整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3 | 同类业绩 | 10 | <p>投标人自 2022 年至今承接过储能项目，每具有一个项目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p> <p>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同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符合以上要求得不得分。</p> |
| 4 | 人员要求 | 5 | <p>根据投标人拟投入的团队人员进行综合评审：</p> <p>1、团队人员中具有注册于投标人本单位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的，得 2 分；机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得 3 分，最高得 3 分；</p> <p>2、团队人员中具有电工作业证（特种作业操作证），每提供一人得 1 分，最高得 2 分；</p> <p>注：以上人员在履行期间，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须专职服务本项目，如相关人员有变更应及时向采购人办理变更备案手续；提供的人员不得重复得分；须提供有效的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人为其购买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联合体任意一方提供即可得分。</p> |
| 5 | 企业信誉 | 2 | <p>投标人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受到相关主管行政部门处罚或开标前未处在行政处罚内的得 2 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受到 1 次以上行政处罚并在开标前处于行政处罚内的不得分。（以信用中国查询截图为准）注：此处行政处罚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p> |

| | | | |
|-----------|---------------------------------------|---|---|
| | | | 的警告、通报批评、200万元以下罚款、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限制从业的行政处罚。 |
| 6 | 服务便利性 | 8 |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响应时间承诺进行评分：</p> <p>投标人承诺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1小时内到现场，得8分；</p> <p>投标人承诺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2小时内到现场，得5分；</p> <p>投标人承诺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4小时内到现场，得2分；</p> <p>投标人承诺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超过4小时到现场，不得分。</p> <p>提供服务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符合以上要求得不得分。</p> |
| 技术评审（20分） | | | |
| 1 | 项目实施 (设计、供 货、安装) 方案及进度 计划 | 5 |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不限于初步设计方案、项目进度安排、项目验收方案、货物运输及保护措施、安装调试方案）进行评审：</p> <p>①针对本项目特征制定的实施方案的可靠性、可行性、安全性非常高的，进度计划安排非常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的，得5分；</p> <p>②针对本项目特征制定的实施方案的可靠性、可行性、安全性比较高的，进度计划安排比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的，得4分；</p> <p>③针对本项目特征制定的实施方案的可靠性、可行性、安全性一般的，进度计划安排基本科学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3分；</p> <p>④针对本项目特征制定的实施方案的可靠性、可行性、安全性差的，进度计划安排比较简单，可行性差的，得1分；</p> <p>⑤未提供相关方案的，不得分。</p> |
| 2 | 产品性能 | 5 | <p>根据投标人所投设备的综合性能（包括设计与配置、材质、实用性、耐用性等）进行综合评分。</p> <p>①设备设计及配置先进，材质可靠，实用性、耐用性好，得5分；</p> <p>②设备设计及配置较为先进，材质可靠，实用性、耐用性一般，得4分；</p> <p>③设备设计及配置一般，材质一般，实用性、耐用性一般，得3分；</p> <p>④设备设计及配置差，材质差，实用性、耐用性差，得1分；</p> <p>⑤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p> |

| | | | |
|---|--------|---|---|
| 3 | 质量保证措施 | 5 | <p>根据供应商提供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目标、项目质量的控制、质量保证措施等）进行评审；</p> <p>①质量目标非常明确、对项目质量的控制非常详细、检验手段非常科学，质量保证措施非常具体，可行性强的，得 5 分；</p> <p>②质量目标比较明确、对项目质量的控制较为详细、检验手段比较科学，质量保证措施比较具体，可行性较强的，得 4 分；</p> <p>③质量目标基本明确、对项目质量的控制详细程度一般、检验手段科学性一般，质量保证措施不够具体，可行性一般的，得 3 分；</p> <p>④质量目标不明确、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方案、检验手段科学性差，质量保证措施不具体，不可行的，得 1 分；</p> <p>⑤未提供相关方案的，不得分。</p> |
| 4 | 售后服务 | 5 |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响应时间、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计划、质保期外的维修服务收费标准、服务质量保证、应急方案）进行评审；</p> <p>①售后服务方案保障措施详细完整，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得 5 分；</p> <p>②售后服务方案保障措施基本完整，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的，得 4 分；</p> <p>③售后服务方案保障措施可行性一般，合理性一般，不太可行的，得 3 分；</p> <p>④售后服务方案保障措施可行性差，不合理的，不可行的，得 1 分；</p> <p>⑤未提供相关方案的，不得分。</p> |

注：

- (1) 无特殊说明外，以上评审项，同一证明文件不重复计分。
- (2) 投标人根据以上评分要求提供的投标材料因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清晰辨认进行评审的，视为无效材料。

| 价格评审（50 分） | | | |
|------------|------|----|---|
| 1 | 投标单价 | 50 | <p>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排除最高和最低的投标报价，剩余的投标人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与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价格分均为满分。其余投标人的价格分（结果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小数）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计算公式为：价格得分=50-（投标人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div 10 \times 2$，价格得分最低为 0 分。</p> |

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第一章 商务需求书

项目名称：东莞市旗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25kW/6100kWh 用户侧储能项目

| 需求名称 | 需求说明 |
|----------|---|
| 工期 | 合同总工期数为 80 个日历天（自采购人工程技术部开工令确定的日期起）。 |
| 项目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如有变化另行确定）。 |
| 付款方式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预付款：自施工图纸经采购人审查确认且中标人获采购人工程技术部开工令之后，中标人可向采购人申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预付款。进度款：中标人完成设备承台、电缆铺设施工、设备安装完毕后经双方书面确认完成该施工进度后，中标人可向采购人申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进度款。竣工验收款：中标人完成并满足以下要求后可向采购人申请竣工验收款：<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本项目需完成通电调试且系统试运行正常；ModbusTCP 协议及云平台对接要求：中标人的设备厂家需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附件 5 《ModbusTCP 规约点表》完成本地数据释放，并配合采购人完成本地硬件安装，本项目在采购人自有云平台上线运行，需实现全部数据正确展示、各类控制功能正常执行；采购人收到业主方第一个月的储能节能款；中标人按采购人要求完成项目竣工资料并出具双方加盖公章的竣工验收合格报告。竣工款支付至总合同结算金额的 97%。质保款：剩余 3% 作为质保款，自验收通过起壹年质保期满后且中标人不存在违约行为的前提下，由采购人无息支付给中标人。结算总价不得超过中标价。 |
|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质量缺陷责任期：本工程施工保修期限为壹年，电化学储能设备整体保修期限为 5 年，电池系统寿命不少于 10 年或电池循环次数 6500 次，6500 次循环剩余容量 \geq 原始容量的 70% 且放电倍率 0.5C，EOL \geq 70%（以先到为准），储能设备电芯参考品牌为宁德时代、比亚迪、亿纬锂能等，自工程竣工并经采购人书面验收合格起算。保修期内，如出现相关质量异常或使用问题，中标人应无偿进行维修处理。在免费保修期内，中标人应保证通讯畅通，令采购人能够随时同中标人取得联系。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维修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如中标人更换保修人员或联系电话，应及时通知采购人。若因中标人通讯不畅或故意不接，拖延推诿，采购人将视为中标人放弃保修责任，有权自行解决（包括聘请第三方维修等），由中标人承担所有费用。 |

| | |
|---------|--|
| | <p>3. 质保期内, 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 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p> <p>4. 中标人应建立并实施符合工程各项要求的质量管理体系, 如因中标人原因, 使得项目工作受到影响, 相应责任由中标人承担;</p> <p>5. 采购人有权在工作时间内进入中标人的工作地点对其文件和设施实行与合同有关的质保监查, 以便监查其质保手册, 质量计划及其它与质量相关的文件的实施情况。</p> <p>6. 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 中标人在接报后 1 小时内响应, 4 小时内到达现场, 48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48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 中标人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p> |
| 验收要求 | <p>1.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 中标人先进行自检, 并在隐蔽工程验收前 24 小时通知采购人验收。验收合格, 采购人现场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 承包人可进行隐蔽工程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 中标人予以整改后再交由采购人重新验收。</p> <p>2.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 包含: 竣工图、有资质公司设计盖章图和现场签证单(如有)等。验收合格的, 双方进行交接, 验收不合格的, 中标人应及时返工, 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返工导致工期延误的, 中标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由于中标人原因造成质量事故, 其返工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工期不变。</p> <p>3. 经双方特别提出并约定, 中标人应当在合同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后 90 日内为采购人完成合同工程中低压工程部分的并网申请工作直至最终完成低压并网, 否则采购人有权不支付验收款及其他任何款项。同时, 需要特别明确的是, 因工程发包的不可分割性(低压并网和低压接入并存的接入方式)及基于支付风险的商业考量和违约责任分配, 中标人清晰知晓并承诺: 在合同所涉低压工程成功并网前, 即使采购人已对合同工程完成竣工验收或已实际使用工程中的非低压工程部分, 中标人仍无权要求采购人就合同工程的整体或单独部分(无论该单独部分是否可独立核算)支付验收款及其他任何款项。除此之外, 中标人清晰知晓因低压工程并网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整改费用、检验报告出具费用、因并网所产生的各单位协调费用等各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p> <p>4. 工程质量满足: 电力行业相关制度标准、国标以及该项目签署的《技术协议》要求见附件: 技术协议。</p> |
| 报价方式及要求 | <p>1. 本次采购总容量为1525kW/6100kWh, 本项目报价采用单价报价, 最高限价为1050元/kWh, 最终结算以第三方设计单位所设计的容量为准; 最终设计的容量偏差≤预算容量的10% (如遇现场位置不能满足设计要求, 容量缩减不受降低容量偏差限制), 超出部分不做结算。本项目为高压接入方案, 详见: 《东莞市旗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储能项</p> |

| | |
|--------|---|
| | <p>目实施方案》（方案仅供参考，实施方案以最终建设为准）。</p> <p>2. 报价要求：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供货、建安费、垃圾清运费、安装、测试、验收直至取得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及材料价之任何市场差价、管理费、综合费率、保险费、利润和国家规定的应由中标人承担的任何收费、税金、必须的加班费、费率或汇率的变动、专利费、运输、货品迟到工地的窝工费等直至交付采购人正常使用的所有费用；中标人根据项目中标金额及项目需求进行施工，建安费等费用不可超过本项目中标价。中标人施工图预算超出本项目中标价的，中标人须无偿为采购人修改施工图纸，直至采购人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双方约定条件范围内包工包料、包各项税费、材料购置费、安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人工费、项目开工前需安装摄像头监控系统，包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相关部门监督验收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中标人为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p> |
| 合同签订说明 | <p>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已承诺的内容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人不得向采购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p> |
| ★其他要求 | <p>一、响应要求</p> <p>1、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必须承诺：为保证产品来源的合法性和可靠性及兼容性，如中标，在采购结果公示后主动向采购人提供所投设备的设备厂家的原厂制造商授权书和售后服务函、原厂技术参数响应表（加盖制造商公章）、提供所投设备（如采购人要求）的相关证书、或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原件给予采购人审查，以确保采购人的正常利益。如有虚假应标将上报相关部门处理。</p> <p>2、投标人需对提交资料真实性负责，如提交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暂停签订合同，并将报市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处理，由此引发的所有损失由中标人负责，并追究其违规责任。</p> <p>3、项目采用磷酸铁锂电池（行业主流安全技术），通过国家权威机构认证（如UL、CE、GB/T等），具备防过充、过放、短路等多重保护机制，优先选用国优一线品牌。</p> <p>4、储能设备配备稳定的气体自动灭火系统，同时柜体覆盖了一层阻燃保温层，最大程度上减小火灾的扩散。</p> <p>5、设备布局严格遵循消防规范，配备防火墙、自动灭火装置及独立通风系统；施工过程由专业团队执行，严格按照行业规范及企业安全管理要求；</p> <p>6、采取线上+线下的安全运营策略，线上管理平台系统24小时实时监控储能系统内部的温度、压力、电流、烟雾浓度等信息，异常情况自动预警并启动消防联动，同时中标供应商需安排安全运维人员到运营项目做定期的维保，确保风险“早发现、早处</p> |

宜”。

二、承诺要求

1. ★ModbusTCP协议及云平台对接要求：投标人须承诺无偏离响应并执行达到附件5《ModbusTCP规约点表》的要求，包含：地址规划、系统数据、PCS、电堆、电池簇、单体电压、单体温度、电表数据、空调数据、液冷数据、遥控遥调、PCS故障字解析表、BMS报警码解析表、空调故障字解析表、液冷故障字解析表。（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部分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附件11”）

第二章技术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

东莞市旗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1525kW/6100kWh用户侧储能项目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公司：东莞市旗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 项目地址：东莞市塘厦镇龙背岭社区埔新路西侧。
3. 建设规模：储能容量为1.525MW/6.1MWh（1充1放）。
4. 储能技术规格：分布式储能柜，国内知名品牌磷酸铁锂电池。
5. 用户侧储能设备运行控制原则：
 - (1) 储能充电不超变压器容量。
 - (2) 储能放电将剩余电量逆变予变压器所接负载供电。
 - (3) 放电不逆流上至电网系统

三、设计依据

- 1) 《电化学储能电站设计规范》GB51048-2014
- 2) 《电化学储能系统接入电网技术规定》GB/T36547-2018
- 3) 《电力系统电化学储能系统通用技术条件》GB/T36558-2018
- 4) 《电化学储能系统储能变流器技术规范》GB/T34120-2017
- 5) 《电化学储能站用锂离子电池管理系统技术规范》GB/T34131-2017
- 6) 《电力储能用锂离子电池》GB/T36276-2018
- 7) 《电化学储能电站运行指标及评价》GB/T36549-2018
- 8) 《导体和电器选择设计技术规定》DL/T5222-2005
- 9) 《高压配电装置设计技术规程》DL/T5352-2018
- 10) 《交流电气装置的过电压保护和绝缘配合》GB/T50064-2014
- 11) 《交流电气装置的接地设计规范》GB/50065-2011
- 12)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标准》GB50217-2018
- 13) 《变电所总布置设计技术规程》DL/5056-2007
- 14) 《电力设备典型消防规程》DL5027-2015
- 15)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2009)
- 16)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50054-2011)
- 17) 其它有关国家及地方的现行规程、规范及现场勘查情况

四、服务内容

1、中标人需提供针对此储能项目方案的电气、土建及相关配套图纸设计；所有需经采购人确认的图纸和说明文件，均应由投标人在技术协议签订后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给采购人及其所指定的单位进行审

定认可。采购人及其所指定的单位在收到需认可图纸后，将一套经确认的或签有采购人校定标记的图纸（采购人负责人签字）返还给投标人。

2、设计需提供的图纸资料

设备布置图：应包括所有设备排布位置，各设备型尺寸、总重量等。（需在签订合同之日起1周内提供）

基础图：应注明设备和其控制柜的尺寸，基础螺栓的位置和尺寸等。

电气原理图：储能系统一次图。

2、设备部分：储能系统的设备选型、制造、软件设计开发、验收、提供相关图纸资料、试验（包括工厂试验、出厂试验）、包装、设备运输、现场开箱检查，现场技术服务、安装、调试和试验，参加联调试运行、验收，参加采购人组织的其它设备的设计联络会及协调会，投标人应保证设备、文件和技术服务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内容进行等。其中储能系统所有的机械、电气、通信、外壳、接地等连接和配合（包括电池舱与PCS的连接电缆、PCS与隔离变压器或升压变压器的连接电缆、储能系统自用动力照明等辅助用电的配电系统及电源、防逆流装置系统）、消防设施以及其他辅助设施。

3、施工部分：提供储能项目建设服务（含施工临时电源、储能系统的土建、电气整体安装、调试达标交付及全套竣工资料）包括储能系统电气、土建基础及配套相关安装工程施工、工程质量及工期控制、调试、报装、并网试运行直至验收交付等全过程的施工承包工作。

五、建设范围与交接点

本项目对中标方的要求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范围，交接点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对建设地点的可行性现场勘查，包括在采购人不能提供建设地点地质条件情况下的地勘勘察确认，以及周边居民距离情况，以确保土建、噪声、消防和环保符合管理和规范要求。

2) 现场勘查确定能源供应点的距离和通道情况，项目服务地点具体位置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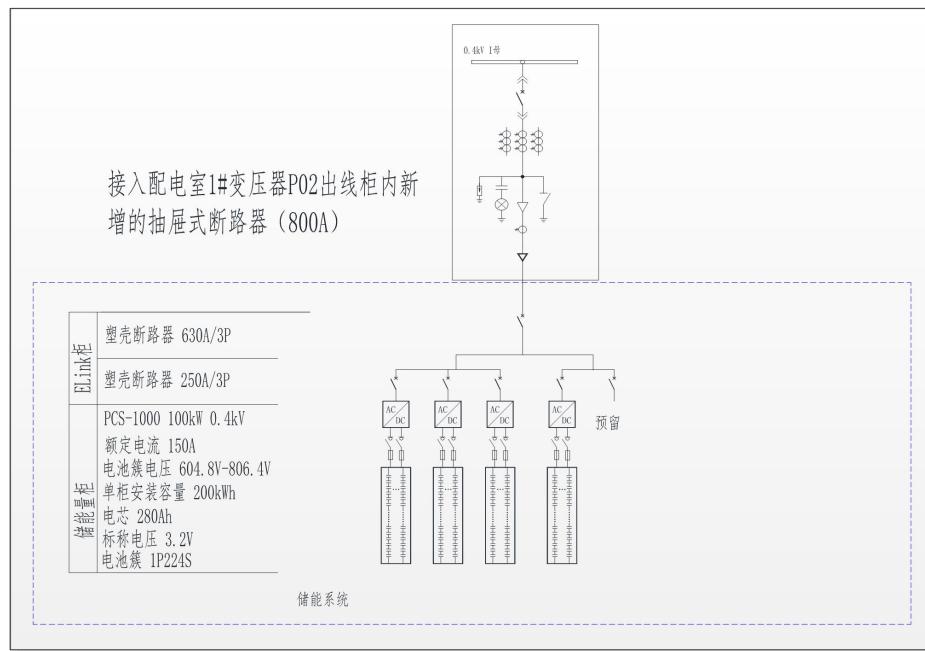
1. 本项目1.525MW/6.1MWh接入系统方案：

本项目拟在厂区闲置空地布置1套1.525MW/6.1MWh的分布式储能柜，就近原则通过电缆接入高压配电房10kV母排，实现与原有高压配电系统并网，自动控制充放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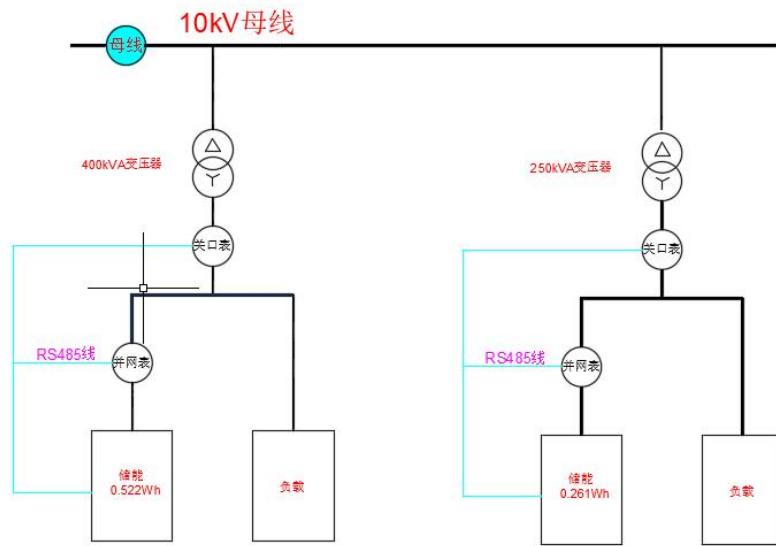
2. 储能设备布置图：



3. 接入一次设计 (示范图例)



4. 储能接入拓扑图 (示范图例)



3) 供应电缆接入采购人电缆桥架的，必须由设计方书面计算确认电缆符合规范，并由采购人管理部门许可方可确定，否则自行设计施工架设。

4) 所有设计必须符合现行法规和技术规范要求，提供相应规范标准号。所有设备必须保证是符合现行能耗标准的设备，不得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高耗能设备。

5) 建设设计内容必须符合国家现行能源、安全、环保、消防和职业健康法律法规要求，并办理所有开工运营合规性手续。运营过程中要严格遵守政府和公司的安全环保管理要求。

6) 电交接点为：中标方按采购人指定的变电站主变低压侧的开关柜母线分支接点之后的所有设计、施工、运维，由中标方负责。接入采购人的开关柜，后期运行、管理责任划归中标方。

其他能源介质供应，由采购人指定接入位置，中标方负责接出，交接点为中标方接出的第一个阀门（含）。

7) 所有结算计量设备的选用应符合规范，由中标方采购、安装和运营期间，必须满足采购人要求的精度等级和检验要求，计量的安装和参数设置过程要提前告知采购人计量部门现场确认，防止出现信号干扰等异常情况。计量符合国家相关检定周期标准，接入采购人能源计量网络。服从采购人的计量管理制度。

六、项目建设责任内容要求

1) 投标单位需明确系统设计符合哪些最新国家技术规范、安全规范、消防、环保规范等各项规范的要求，注明规范的名称、标准号和发布时间。

2) 项目建设和运营必须遵守采购人的各项管理制度，遵守各项法定安全规范与安全管理制度，确保承担相应安全、环保管理各项责任。

3) 该项目噪声、电离辐射以及其他污染物排放必须符合国家及项目所在区域地方环保规范要求，

设计建设必须充分考虑。

- 4) 采购人不提供建设场地的地勘资料,由中标方负责进行地勘数据的取得。
- 5) 中标人和所成立的项目公司在未经过采购人书面许可情况下,不得将项目用于抵押、质押、融资、转让等行为。合同期结束项目移交时,中标方应确保项目没有抵押、质押、负债等行为,项目所有负债归中标方,采购人正常获得项目所有产权。
- 6) 合同期满移交时,储能系统应正常运行,各类监控、保护、测量、降温、消防等系统应运行状态良好。

7) 投标方的工作范围应包括下列内容:

- a) 提供标书内所有设备及设计说明书及制造方面的说明;
- b) 提供设备安装、使用的说明书;
- c) 提供试验和检验的标准,包括试验报告和试验数据;
- d) 提供图纸、制造和质量保证过程的一览表以及标书规定的其他资料;
- e) 提供设备管理和运行所需有关资料;
- f) 所提供设备应发运到规定的目的地;
- g) 在更换所用的准则、标准、规程或修改设备技术数据时,投标方应接受招标方的选择;
- h) 现场服务。

七、售后服务

1、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

2、质保期:工程施工部分质保期1年,质保期自项目通过验收交付使用日开始计算。(技术需求中有特殊要求的,按技术需求为准)

3、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及保证措施,所有货物须按国家“三包”及相关标准。

4、质量、工期、保修、保养的要求:

(1) 设计和安装和验收要求达到合格以上标准(含合格);货物的验收及质保期内的运行均要求达到招标要求。

(2) 在质保期内免费维护,并免费提供备品、备件;无论在保修期内或保修期外,投标人需提供上门服务。投标人需提供终身售后服务,保修期内,定期做免费巡检。设备出现异常或故障时,中标人及时到场处理。

(3) 在质保期内,同一配件、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中标人必须无条件在采购人规定的期限内免费予以更换同品牌、同型号产品。

(4) 在质保期内,接到采购人电话通知后,中标人应当在一天内上门服务,如不能及时修复,采购人可委托其它单位维修,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 培训:对采购人操作人员提供设备安全操作规程培训,讲解设备的基本结构及工作原理,直至操作人员掌握设备的日常使用、维护保养方法,保证操作人员可正确操作使用,并能排除一般故障。

5、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完整的服务体系和相应的具体措施。

6、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定期检查制度和保养方案。

八、其他

1、技术要求中产品技术参数为参考值，所投产品对应参数可上下浮动不超过10%。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品牌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仅供参考，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采购文件的要求。项目评审时，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人提供的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的响应性进行审查。

2、投标单位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在不需要增配未列出配件（特别指出的除外）的前提下货物功能、技术标准能够达到采购文件的要求，而无须再增配未列出的配件；如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需要增配配件才能达到要求的，所增配的配件须由供应商免费提供。

3、所有产品材料及货物标准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及相关规定。

4、中标人在供货安装过程中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供货的安全，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

5、中标人在安装过程中，如需对场地作局部破损，必须在供货安装实施前取得采购人的书面同意，并承诺负责恢复原状，采购人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6、项目未尽事宜将在采购合同中另行约定，中标人需无条件同意采购人基于为顺利完成本项目所提出的各项合理要求。

7、项目清单为本次采购最低要求，各供应商可以自行优化供货计划，为本项目设计最优投标方案。

九、主要技术要求

1、需遵循的标准

本项目装置至少应满足所列标准的最新版本要求，但不限于所列标准。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表 1 遵循的主要标准

| 标准号 | 标准名称 |
|--------------|------------------------------------|
| GB/T13384 | 机电产品包装通用技术条件 |
| GB/T191 |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
| GB/T14537 | 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的冲击及碰撞试验 |
| GB/T14598.27 | 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第 27 部分：产品安全要求 |
| GB/T478-2010 | 继电保护及安全自动装置通用技术条件 |
| GB/T2423.1 |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第 2 部分：试验方法试验 A：低温 |
| GB/T2423.2 |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第 2 部分：试验方法试验 B：高温 |
| GB/T2423.3 |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第 2 部分：试验方法试验 Cab：恒定湿热试验 |
| GB/T2423.8 |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第 2 部分：试验方法试验 Ed：自由跌落 |
| GB/T2423.10 |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第 2 部分：试验方法试验 Fc：振动（正弦） |
| GB/T3859.1 | 半导体变流器基本要求的规定 |

| | |
|---------------|-------------------------------|
| GB/T3859. 2 | 半导体变流器应用导则 |
| GB/T3859. 3 | 半导体变流器变压器和电抗器 |
| GB/T17626 | 电磁兼容试验和测量技术 |
| GB/T14048. 1 | 低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第1部分：总则 |
| GB7947 | 人机界面标志标识的基本和安全规则导体的颜色或数字标识 |
| GB/T12325 | 电能质量供电电压允许偏差 |
| GB/T12326 | 电能质量电压波动和闪变 |
| GB/T14549 | 电能质量公用电网谐波 |
| GB/T15543 | 电能质量三相电压不平衡 |
| GB/T15945 | 电能质量电力系统频率偏差 |
| GB/T24337 | 电能质量公用电网间谐波 |
| GB17799. 3 | 电磁兼容通用标准居住、商业和轻工业环境中的发射 |
| GB17799. 4 | 电磁兼容通用标准工业环境中的发射 |
| GB311. 1 | 绝缘配合第1部分：定义、原则和规则 |
| GB311. 2 | 绝缘配合第2部分：使用导则 |
| GB/T14598. 3 | 绝缘试验 |
| GB4208 | 外壳防护等级（IP代码）（IEC60529:1998） |
| GB4942. 2 | 低压电器外壳防护等级 |
| GB50054 |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 |
| GB/T1984 | 高压交流断路器 |
| GB/T3906 | 3. 6kV~40. 5kV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 |
| GB/T11022 | 高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标准的共用技术要求 |
| GB1208 | 电流互感器 |
| GB1207 | 电压互感器 |
| GB11032 | 交流无间隙金属氧化物避雷器 |
| GB7251 |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
| GB50150 |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 |
| GB/T50064 | 交流电气装置的过电压保护和绝缘配合设计规范 |
| GB/T50063 | 电力装置电测量仪表装置设计规范 |
| GB/T19666 | 阻燃和耐火电线电缆通则 |
| GB/T14598. 9 | 辐射电磁场干扰试验 |
| GB/T14598. 14 | 静电放电试验 |
| GB/T17626. 8 | 工频磁场抗扰度试验 |
| GB51048-2014 | 电化学储能电站设计规范 |
| GB/T34120 | 电化学储能系统储能变流器技术规范 |
| GB/T34133 | 储能变流器检测技术规程 |
| GB/T36547 | 电化学储能系统接入电网技术规定 |
| GB/T36548 | 电化学储能系统接入电网测试规范 |
| GB/T36549 | 电化学储能电站运行指标及评价 |

| | |
|-----------------|---|
| GB/T36558 | 电力系统电化学储能系统通用技术条件 |
| IEC63056 | 最高直流电压为 1500V 的电力储能系统用二次锂电池和电池组的安全要求和测试方法 |
| DL/T527 | 静态继电保护装置逆变电源技术条件 |
| DL/T402 | 高压交流断路器订货技术条件 |
| DL/T404 | 3.6 kV~40.5 kV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 |
| DL/T645 | 多功能电能表通信规约 |
| DL/T5429 | 电力系统设计技术规程 |
| DL/T527 | 静态继电保护装置逆变电源技术条件 |
| Q/GDW10769-2017 | 电化学储能电站技术导则 |
| GB/T16935.1 | 低压系统内设备的绝缘配合第 1 部分：原理、要求和试验 |
| GB/T36276 | 电力储能用锂离子电池 |
| GB/T34131 | 电化学储能站用锂离子电池管理系统技术规范 |
| GB50065 | 交流电气装置的接地设计规范 |
| GB50217 |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标准 |
| GB51309 |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 |
| DL/T866 | 电流互感器和电压互感器选择及计算规程 |

2、设备技术要求

按照《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电化学储能电站-储能柜技术规范总要求》、《ModbusTCP 规约点表2.0》

3、施工技术要求

设备维护及雨棚、监控系统、建设需要符合采购人的要求（如：项目设备设计在房屋内无需加装雨棚）。按照《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电化学储能电站-施工技术要求》、《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电化学储能电站配套设施建设标准》、《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储能项目-技术要求》等全过程的施工承包工作。

4、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东莞市旗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储能项目实施方案》（方案仅供参考，实施方案以最终建设为准）。

5、服务要求

5. 1一般要求

投标人在提供储能设备的同时，应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以确保储能设备能顺利投入使用，并且能正常、高效和长期运行。投标人应提供的主要技术服务包括如下几大类：

- 1) 负责所供设备的运输；
- 2) 负责所供设备的调试和试运行；
- 3) 负责所供设备质量保证期的保证责任，如设备的维修、免费更换；
- 4) 对采购人指派的运行、维护、检修等人员的培训；

5.2 安装、调试、试运行

5.2.1 安装

安装、对现场安装人员的培训及安装交底、调试和试运行包括：

1) 负责设备安装前准备工作：

- 提供所供设备的安装手册，详细说明设备卸货、组装、安装和试运行；
- 对安装人员提供确保安全装配/安装所需的必要培训；
- 提供安装必需的专用工具；
- 检查安装现场的准备情况；
- 对将要安装的设备进行检查和清点。

2) 设备安装期间投标人工作：

- 现场进行所供设备的安装工作；
- 与现场其它投标人（如果有的话）协调。

5.2.2 设备调试

设备安装结束后，投标人全面参与设备的调试，设备调试结束后投标人应提交一份调试完成报告书，报告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调试的执行情况；
- 调试的起止时间；
- 调试中发生的典型问题及解决办法；
- 调试中更换的部件。

5.2.3 设备试运行

设备安装结束后，投标人全面参与设备的试运行，试运行结束后投标人应提交一份试运行验收申请书，经采购人确认后进入设备的正常运行。

5.3 现场技术服务

投标人现场服务人员的目的是使所供设备安全、正常投运。投标人应派合格的、能独立解决问题的现场服务人员。

5.3.1 投标人提供的包括服务人天数的现场服务计划表应能满足工程需要。如果由于投标人的原因，实际的人天数不满足投标人在下表中的承诺，并有权要求投标人追加人天数；如果由于采购人的原因，实际的人天数不能满足工程需要，采购人要求追加人天数的，发生的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5.3.2 投标人服务人员的一切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它包括诸如服务人员的工资及各种补助、交通费、通讯费、食宿费、医疗费、各种保险费、各种税费等等。

5.3.3 现场服务人员的工作时间应与现场要求相一致，以满足现场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的要求。

5.3.4 下述现场服务表中的天数均为现场服务人员天数。

表 10 现场服务计划表

| 序号 | 技术服务内容 | 总的计划天数 | 派出人员构成 | | 备注 |
|----|--------|--------|--------|----|----|
| | | | 职称 | 人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3.5 投标人现场服务人员具有下列资质：

-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遵守现场的各项规章和制度；
- 2) 有较强的责任感和事业心，按时到位；
- 3) 了解招标设备的设计，熟悉其结构，有相同或相近设备的现场工作经验，能够正确地进行现场指导及作业；
- 4) 现场安装和调试人员应具备相应专业作业的国家承认的资格证书，具备从事相应工作的技术能力、管理能力。
- 5) 身体健康，适应现场工作的条件。

表 11 服务人员情况表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民族 | |
| 政治面貌 | | 学校和专业 | | 职务 | | 职称 | |
| 工作简历 | (包括参加了哪些工程的现场服务) | | | | | | |
| 单位评价 | (按资质 5 条逐条评价) | | | | | | |
| | 单位 (盖章) 年月日 | | | | | | |

(注：每人一表)

5.3.6 投标人现场技术服务人员的职责

- 1) 投标人现场服务人员的任务主要包括设备的开箱检验、设备质量问题的处理和设备调试的协调、参加试运和性能验收试验以及现场技术培训。
- 2) 在安装和调试前，投标人技术服务人员应向采购人进行交底，提供设备安装和调试的重要工序和进度表，采购人技术人员要对此进行确认。经采购人确认的工序不因此而减轻投标人技术服务人员的任何责任，对安装和调试中出现的任何问题投标人仍要负全部责任。

表 12 安装和调试监督的重要工序表

| 序号 | 工序名称 | 工序主要内容 | 备注 |
|----|------|--------|----|
| 1 | 设备安装 | | |
| 2 | 设备调试 | | |

3) 投标人现场服务人员负责全权处理现场出现的一切技术问题。如现场发生质量问题, 投标人现场人员要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处理解决。

4) 投标人对其现场服务人员的一切行为负全部责任。

5. 3. 7 采购人的义务

采购人应配合投标人现场服务人员的工作, 并在生活、交通和通讯上提供方便。

5. 4 人员培训

为使招标设备能正常安装、调试、运行、维护及检修, 投标人有责任提供相应的技术培训。

5. 4. 1 培训内容应包括: 投标人所提供设备的性能、技术原理和操作使用方法, 维护管理的技术, 实际操作练习, 培训内容和时间应与工程进度相一致。

5. 4. 2 投标人应列出具体的培训计划。

5. 4. 3 厂验及培训人数、时间等事宜在谈判时再由双方商定, 投标人先报出人·天单价。

5. 4. 4 培训计划和内容列出如下:

表 13 培训计划表

| 序号 | 培训内容 | 计划天数 | 培训教师构成 | | 地点 | 备注 |
|----|------|------|--------|----|----|----|
| | | | 职称 | 人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4. 5 培训的时间、人数、地点由投标人填写。

5. 5 设计联络

有关设计联络的计划、时间、地点和内容要求由招投标双方商定。

6 包装、装卸、运输与储存

6. 1 投标人负责合同设备的包装、装卸、运输及倒运;

6. 2 所有部件经妥善包装或装箱后, 在运输过程中尚应采取其它防护措施, 以免散失损坏或被盗。

6. 3 在包装箱外应标明采购方的订货号、发货号。

6. 4 各种包装应等确保各零部件在运输过程中不致遭到损坏、丢失、变形、受潮和腐蚀。

6. 5 包装箱上应有明显的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按GB191)。

6. 6 整体产品或分别运输的部件都要适合运输和装载的要求。

6. 7 随产品提供的技术资料应完整无缺, 提供份额符合GB19. 32的要求。

6. 8 采购人为投标人设备存放提供现场场地。

7、文件资料和图纸

7.1 一般要求

7.1.1 技术文件中所含的内容将构成投标人进行产品设计、生产、售后服务的技术依据，也是电池系统集成的基本技术条件和要求。

7.1.2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人要求准备和提供有关电池系统的运行、维护、修理、事故预案等相关资料。

7.1.3 投标人应汇总并提交有关电池储能系统的相关标准及技术支持性文件测试报告、认证证书等文件。

7.1.4 投标人、招标机构和采购人（包括与本项目涉及的其他中方机构）之间的所有文件及信件以中文简体为准。无论何时需要对合同条款进行编写、标注也应使用中文；如必须使用中英文对照文本，则以中文简体为准。

7.2 资料的提交和认可

7.2.1 所有需经采购人确认的图纸和说明文件，均应由投标人在技术协议签订后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给采购人及其所指定的单位进行审定认可。采购人及其所指定的单位在收到需认可图纸后，将一套经确认的或签有采购人校定标记的图纸（采购人负责人签字）返还给投标人。

7.2.2 图纸资料

1) 设备布置图：应包括所有设备排布位置，各设备型尺寸、总重量等。（需在签订合同之日起1周内提供）

2) 基础图：应注明设备和其控制柜的尺寸，基础螺栓的位置和尺寸等。

3) 电气原理图：储能系统一次图。

4) 设备出厂前需进行出厂测试。

5) 使用说明书；

6) 产品合格证明书；

7) 工厂试验报告；

8) 设备清单；

9) 安装手册；

10) 储能电站运维规程；

11) 型式试验报告；

12) 原厂保修卡；

8、质量保证

投标方产品的试运行期为：累积72小时试运行，质保期不小于1年（技术需求中有特殊要求的，按技术需求为准）。

8.1 如在安装和试运行期间发现部件缺陷、损坏情况，在证实设备储存安装、维护和运行都符合要求时，投标方应尽快免费更换。

8. 2在保证期内，投标方产品各部件因制造不良或设计不当而发生损坏或未能达到合同规定的各项指标时，投标方应无偿地为采购人修理或更换零部件。

8. 3设备在验收试验时达不到合同规定的一个或多个技术指标保证值而属于投标方责任时，则投标方应自费采用有效措施在商定的时间内，使之达到保证指标。

8. 4在保证期内，由于下列情况所造成的缺陷、损坏或达不到指标时，不属投标方责任：

- 由于采购人错误操作和维修；
- 设备在现场保存时间超过合同规定期限的问题；
- 由于非投标方造成的其它错误和缺陷。

第四部分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 1. 采购范围：见本文件《用户需求书》

2. 定义

2. 1. 采购人：见投标邀请书。

2. 2. 投标人：响应采购并且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3. 法人：法人是依法在国内进行注册并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

2. 4. 中标人：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采购人确认的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2. 5.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邀请书。

2. 6.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是依据相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采购其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2. 7. 合同：指由本次采购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2. 8. 公章：公章是指经过正规的法定程序并备案的法人公章与投标专用章。（投标人如在投标文件中使用“投标专用章”，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公章说明该“投标专用章”与法人公章具备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且投标当天应携带相关原件到现场，以供核查。因投标文件未提供相关手续复印件和无法核查投标专用章的真实性而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9. 时间：本文件规定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3. 货物和服务

3. 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 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4. 投标费用

4.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自身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知识产权

5. 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5. 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5. 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5. 4. 采购货物为计算机办公设备时，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6. 关于联合体投标

6. 1.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
6. 2.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项目的供应商在领购采购文件时，应提供所有联合体组成成员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各联合体组成成员的公章。
6. 3. 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6. 4.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 5. 采购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6. 6.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 7.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任意一方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8. 除联合体协议明确授权盖章单位外，联合体投标时投标文件中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均须加盖联合体所有组成成员的公章，否则该处盖章无效。
6. 9. 联合体进行评分时，业绩、奖项等的认定和评分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不明确或难以明确以哪一方计算评分情况时，则按主体方情况评分。

7. 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7. 1. 对可接受分支机构投标的项目，分支机构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8. 踏勘现场

8. 1. 《投标资料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响应人踏勘项目现场；
8. 2. 响应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8. 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8. 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实施地点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响应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响应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二、 采购文件

9. 采购文件的组成

9. 1. 采购文件包括：

- (1) 投标邀请；
- (2) 相关资料表格；
- (3) 用户需求书；
- (4) 投标人须知；
- (5) 合同条款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10.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0.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当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及公告为准。

10. 2. 采购期间，投标人有义务上网查看，公告一经上网发布，即视为送达。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看而造成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1.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中文译本应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确认，否则按无效处理），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1. 2. 除非采购文件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所有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12. 1. 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文件附件格式中要求提供的表格。
12. 2. 上述文件须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除上述文件资料外投标人还须按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唱标信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但须单独密封。

13. 投标文件编制

13. 1.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以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3. 2. 因投标文件编制存在歧义对投标人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13. 3. 投标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公章不一致，若投标单位名称已进行变更，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13. 4. 投标文件密封、标记及内容与本项目采购信息不符，导致无法分辨所投项目为本项目的，投标文件无效。
13. 5. 投标人须客观撰写投标人简介（格式自理，并提供相关证明）以及所投的产品或服务说明。
13. 6. 投标文件若出现以下内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有可能间接影响评审秩序，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内出现无官方证明文件的行业地域排名或使用“国家级”、“最高级”、“最佳”等用语字眼的。
 - (2) 投标文件内出现恶意诋毁、贬低其他生产经营者的商品或者服务的内容。
13. 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4. 投标报价说明

14. 1. 本次采购，投标人应按用户需求中的要求进行投标报价，少报无效。
14.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均以人民币（或相关费率）报价。
14. 3. 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次采购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含各种税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费用和售后服务费等。
14.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

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4.5. 中标后开出的所有发票必须与中标人的名称一致。

15.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或货物的证明文件

15.1. 证明服务或货物的文件，它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主要内容、标准、质量、人员资质、计划安排、报告审核等的详细说明；对采购文件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要求进行详细应答和说明。

15.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弄虚作假，其投标无效：

- 1、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 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

17. 投标保证金（如有）

17.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提交相应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7.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17.7）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7.3. 投标保证金采用转账、电汇方式方式提交，应符合以下要求：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保证金汇入《投标资料表》中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不接收由以投标人分支机构、私人账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账，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到达指定账户或提交金额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且在备注或用途中注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

17.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17.1 和 17.3）的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7.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采购人如果按照采购文件另外规定延长了投标文件有效期，则投标担保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17.6. 中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并按采购文件第（33）条规定提交履约担保金后，携带退保证金声明函、投标保证金汇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和合同正本到采购人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回手续。

17.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4) 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

17.8.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由采购人自行返还至投标人的原转出账户。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密封和标记

- 18.1. 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的份数准备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唱标信封和电子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单独装订成册**），每一份投标文件均需编上页次，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否则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封口加盖公章。
- 18.2. 投标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应当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文件每页盖章等同于盖骑缝章）。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8.3. 联合体投标文件的【正本】及【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所有联合体组成成员的公章。（文件每页盖章等同于盖骑缝章）
- 18.4. 电子文件内容包括：由投标人自行制作的与正本文件一致的所有文件。电子文件由光盘或U盘储存，并注明投标人名称及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随投标文件一同密封提交。
- 18.5.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及盖章。
- 18.6.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进行非透明的封装，以防止投标文件内容的泄露。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采用透明包装进行密封的投标文件。
- 18.7. 密封破损导致投标文件内容直接或间接泄露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18.8.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和授权委托书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唱标信封”字样。唱标信封内还须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保证金支付凭证银行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随身携带，以备查核）和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加盖公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须开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按上述要求与开标一览表一并密封提交。“唱标信封”份数及签章等要求与投标文件正本相同（1份）。
- 18.9. 未单独提交唱标信封的投标人投标文件不进行唱标，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18.10. 所有的信封均应注明：

- 1) 收件人：
- 2) 投标单位名称：
- 3) 项目名称：
- 4)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18.11. 密封信封上的项目编号错误或项目名称出现严重歧义的（包括采购内容不符），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8.12. 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有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8.13. 投标人同时参加几个包投标时必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按包号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分别密封递交。

18.14. 传真、电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8.15. 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通讯方式应保持联络畅通，因联系不上而导致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9.2. 有违反其他法律规定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0. 投标样品（如需提交）

20.1. 如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本服务项目涉及的部分设备或产品样品，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提交《样品清单》。

20.2. 为方便评标，投标人在提供样品时，应在所提供的样品表面显著位置标注投标人的名称、包号、样品名称、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或货物编号。

20.3. 样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除非另有说明，中标单位的样品将作为履约验收标准的参考不再退还，未中标单位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前往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投标样品，逾期不领，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样品的保管责任，由此引发的样品丢失、毁损，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21. 投标截止期

21.1. 投标人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1.2. 采购代理机构可按本须知规定以澄清或修改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 22.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以纸质版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出任何的补充和修改。
- 22.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采购文件要求的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密封和标记的要求提交，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标明“补充、修改”字样。
- 22.3. 投标文件一经递交不予退还。
- 22.4.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 23.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采购文件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 23.2. 开标程序：
- 23.3.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动效身份证明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
- 23.4.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23.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现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开标结束后，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不得再提出异议。
- 23.6.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3.7.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 23.8.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24. 评标委员会及评标方法

- 24.1. 依法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或五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并负责评标工作。
- 24.2. 评审方法：本次采购的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 24.3. 定标原则：在最大限度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评价因素进行

量化打分，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 2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内容，分为商务评议、技术评议和价格评议。评审流程包括符合性检查、澄清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编写评标报告等步骤。
- 24.5.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纸质版形式提交，如投标人拒绝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的要求，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4.6. 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在评审过程中有权核对投标文件中相关材料的原件，投标人在接到通知后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原件核查。

25. 评审原则及评标过程的保密

- 25.1. 评审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评审工作。
- 25.2. 从公开开标到签订合同，凡与审查、澄清、评审和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定标意见相关的事项，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5.3.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26. 评标程序

26.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公开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将依法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对缺漏或不符合项将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未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阶段的评审。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 序号 | 评审内容 |
|----|---|
| 1 | <p>(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p> <p>(3) 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p> <p>(4)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

| | |
|---|---|
| | (5) 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中其他要求（如有）。（提供《附件 9. 相关资质证明文件》中对应证明文件。） |
| | (6) 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中业绩要求（如有）。 |
| 2 | 投标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
| 3 | 投标文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 4 | 投标单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单价最高限价； |
| 5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 6 | 无负偏离标注“★”符号的条款。 |
| 7 |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以上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中带有不合格分项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确认具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将重新组织采购

26.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单价投标报价为准；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以现场通知时间为准），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4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6.5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加“★”号）、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合同条款的重大偏离将被认为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7. 商务、技术、价格评审（具体评审项目详见投标资料表）

- 27.1. 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有效供应商方有资格进入综合评审。采购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资质证书证明材料因国家政策变动导致新旧证书名称不一致，旧证书未取消且新旧证书具有同等效力的，投标人提供新证书与提供在有效期内的旧证书给予同等认可。
- 27.2.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每一投标文件进行详细的商务评审、技术评审。按照评审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各位评委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及其对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根据采购文件规定评出得分，将价格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相加得出最终评标得分。
- 27.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价格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价格评分相同的，按商务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高的排前，得分低的排后；按上述环节依然存在同分情形而不能确认排名顺序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投票，得票多的排名在先。当第一轮投票结果为投标人得票数相同时，再次进行投票，如此类推，直到能确定排序次序为止。

28. 纪律和保密事项

- 28.1. 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 28.2.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采购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否则将按相关法律规定严肃处理。
- 28.3. 获得本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采购文件中要求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六、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 29.1.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依法确定中标人。

30. 发布中标结果

- 30.1. 评标委员会提出评标书面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 30.2. 中标公告期限为 3 个日历日。
- 30.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1. 资格后审

31. 1. 采购人将有权根据本文件中的要求，对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资格后审。
31. 2. 中标候选人须无条件配合资格后审，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31. 3. 资格后审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业绩等重要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对，综合考察中标人的履约能力。如采购人要求还须提供业绩证明的其他材料，中标候选人须配合提供。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
31. 4. 如发现中标候选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1. 5. 采购人有权审查中标候选人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对其规模、人员、场地、生产能力、供货能力等方面核实或现场考察。如果审查通过，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该中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并依次审查下一名中标候选人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或重新采购。

32. 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32. 1. 中标人应当自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在合同签订时，应注意合同中约定的工期开始时间不得早于合同签订时间。
32. 2.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32. 3.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2. 4. 中标人在评审结束当天至合同履行结束，若因不可抗力的因素（如国家出台新法律法规等）造成投标人资质的变动，投标人应以纸质版形式通知采购人。若资质变动导致中标人不再具备履行合同资质要求，采购人有权中止合同。

33. 履约担保

33. 1. 中标人在采购（合同签署）时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10%，如果中标人提交的履约保函的有效期先于合同要求的履约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履约保函有效期满前 15 天，无条件办理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保函到期前将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
33. 2. 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服务期结束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毕后，经双方签字 7 天内保持有效。

33.3. 履约担保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1）履约保函。如果中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则该银行保函应：

①保函应由银行支行或以上银行机构开具。

②保函的格式参考投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格式，保函担保期内若项目未能按期竣工，保函必须延期，办理延期手续时在银行方面所产生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③履约保函必须打印，手写、涂改无效。

（2）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电汇、银行汇票等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

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10%。中标人必须保证履约保证金以中标人的名称在（合同约定的日期）前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33.4. 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采购文件（33.1 至 33.3）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将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采购），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如果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3.5. 为取得履约担保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工期延误，履约担保时间延长，延长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3.6. 若中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项目质量事故、工期拖延、欠付工人工资、欠付材料款等情况，采购人在经核查属实后，有权将履约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中标人造成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立即没收其履约担保，若造成损失超过履约担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3.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采购人有权行使享有的担保权利：

（1）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中标人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害了采购人的利益。

33.8. 在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担保的申请，采购人办理履约担保退还手续。

34. 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34.1. 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应按本须知规定向采购人提交一份合同预付款等额有效的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有效期从保函开立之日起至采购人向中标人抵扣完所有预付款之日止。如果中标人提交的预付款保函的有效期先于采购文件要求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前 15 日内，无条件办理预付款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预付款保函到期前将未抵扣的预付款转为现金存入采购人账户。

34.2. 预付款保函应：

(1) 由东莞市行政区域内的银行支行及以上银行机构开具。

(2) 必须打印, 手写、涂改无效

34. 3. 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须知 (34. 1 至 34. 2) 的规定执行, 采购人将不予支付预付款。

34. 4. 如果中标人提交的预付款保函的有效期先于采购文件要求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到达, 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满前 15 天内, 无条件办理预付款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 采购人可在预付款保函到期前将未抵扣的预付款金额转为现金存入采购人账户。

七、异议

35. 异议

35. 1. 采购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 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并将材料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逾期则视为对采购文件所有内容无异议。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超出提交接收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35. 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提出, 并将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逾期则视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超出提交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 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未能提供完整异议书面材料的异议, 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同时包含: 异议书 (加盖法人公章, 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授权提交异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反映异议人主体资格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法人公章)、以及合法来源的证据证明材料。

35. 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 其异议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八、其他

36.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36. 1. 本采购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 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第五部分合同条款格式

(此仅为合同书样本，中标人需根据实际情况和甲方签订相应的合同)

合 同 文 件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

协议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书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

乙方：（中标人）

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

受甲方委托，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对甲方东莞市旗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25kW/6100kWh 用户侧储能项目采购项目（项目编号）进行采购，于 2025 年 XX 月 XX 通过公开（公开、邀请、竞争性谈判、询价、单一来源）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乙方为中标供应商。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项目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工程建设规模：

4. 工程内容：（1）负责现场勘察、设备安装位置协调选址、施工图设计；（2）提供设备：储能系统的设备选型、制造、软件设计开发、验收、提供相关图纸资料、试验（包括工厂试验、出厂试验）、包装、设备运输、现场开箱检查，现场技术服务、安装、调试和试验，参加联调试运行、验收，参加甲方组织的其它设备的设计联络会及协调会，投标人应保证设备、文件和技术服务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内容进行等。其中储能系统所有的机械、电气、通信、外壳、接地等连接和配合（包括电池舱与 PCS 的连接电缆、PCS 与隔离变压器或升压变压器的连接电缆、储能系统自用动力照明等辅助用电的配电系统及电源、防逆流装置）、消防设施以及其他辅助设施。（2）提供储能项目工程建设服务（含施工临时电源、储能系统的土建及电气整体安装、调试达标交付）包括设备和材料采购供应、建筑工程施工、工程质量及工期控制、调试、报装、并网试运行直至验收交付等全过程的施工承包工作。

5. 施工部分：提供储能项目工程建设服务（含施工临时电源、项目施工材料的采购（电缆需要采用铜芯电缆）、储能系统的土建、电气整体安装、调试达标交付、施工过程资料及全套竣工资料）包括储能系统电气、土建基础及配套相关安装工程施工、工程质量及工期控制、调试、报装、并网试运行直至验收交付等全过程的施工承包工作。设备维护及雨棚、监控系统、建设需要符合采购人的要求，（如设备设计在房屋内无需加装雨棚）详见附件 4：《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电化学储能电站配套设施建设标准》。项目开工前需安装摄像头监控系统，包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相关部门监督验收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中标人为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6. 承包形式：总报价金额包含供货、建安费、垃圾清运费、安装、测试、验收直至取得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及材料价之任何市场差价、管理费、综合费率、保险费、利润和国家规定的应由中标人承担的任何收费、税金、必须的加班费、费率或汇率的变动、专利费、运输、货品迟到工地的窝工费等直至交付采购人正常使用的所有费用；中标人根据项目中标金额及项目需求进行施工，建安费等费用不可超过本项目中标价。中标人施工图预算超出本项目中标价的，中标人须无偿为采购人修改施工图纸，直至采购人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双方约定条件范围内包工包料、包各项税费、材料购置费、安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人工费、项目开工前需安装摄像头监控系统，包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相关部门监督验收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中标人为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7. 甲方现场代表：，联系方式：

乙方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

第二条 工程期限

1. 合同工期：合同总工期数为个日历天（自采购人工程技术部开工令确定的日期起）。具体以甲方签发的开工通知确定的日期为准，若甲方无另行开工通知的，乙方应按照前述约定日期开工。

2. 如遇下列情况，经甲方现场代表签证后，工期可相应顺延。

(1) 在施工中如因停电、停水 8 小时以上或连续间歇性停水、停电 3 天以上（每次连续 4 小时以上），影响正常施工；停水停电 2 天以上；

(2) 因台风暴雨飓风等不可抗力的因素；

(3) 因人力不可抗拒的其他因素而延误工期。

3. 由于甲方的下列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乙方有权顺延工期：

(1) 由于甲方原因引起的变更；

(2) 未能按照合同要求的期限对乙方文件进行审查；

(3) 因甲方原因导致的暂停施工；

(5) 甲方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原因。

4. 因乙方原因造成施工延迟的，不得请求顺延工期。

第三条 工程履约保证金

1. 为保证乙方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承诺的履约义务得到切实履行，根据招标要求，乙方须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或银行履约保函，（保函起保时间不低于 180 天）。乙方应当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0%，即金额：（元）大写人民币：作为履约保证金或银行履约保函交付给甲方，此笔履约保证金由乙方通过支付到甲方公司账户，此款项不计利息或资金占用费。

2. 保证范围为乙方未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约定竣工日期竣工、安全生产、工程质量达不到标准时以及因违反《民法典》的相关约定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或赔偿的损失。

3. 保证期间自甲乙双方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项目完成通电调试未出现影响甲方收益的故障，乙方可申请甲方退回乙方履约保证金。

第四条 工程价款、结算及付款方式

1. XXX 有限公司用户侧储能项目最终第三方设计装机容量 XXXkW/XXXkWh, (现场位置不能满足设计要求, 容量缩减不受降低容量偏差限制), 本项目现场位置不能满足设计要求最终装机容量相对招标容量发生调整, 项目最终结算总价按招标结果中标单价进行结算, 中标价: ￥元/kWh, 合计总额 (小写) ￥; (大写) XXXXXXXX。合同签订后乙方请款需开具等额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 设备部分为合同款总额的 80%, 增值税率为 13%, 工程施工部分为合同款总额的 20%, 增值税率为 9%, 具体税率可根据国家税率政策要求进行调整。

2. 本项目合同金额包含供货、建安费、垃圾清运费、安装、测试、验收直至取得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及材料价之任何市场差价、管理费、综合费率、保险费、利润和国家规定的应由乙方承担的任何收费、税金、必须的加班费、费率或汇率的变动、专利费、运输、货品迟到工地的窝工费等直至交付甲方正常使用的所有费用; 乙方根据项目预算金额及项目需求进行施工, 建安费等费用不可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乙方施工图预算超出本项目预算金额的, 乙方须无偿为甲方修改施工图纸, 直至甲方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双方约定条件范围内包工包料、包各项税费、材料购置费、安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人工费、包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 付款方式:

3. 1. 预付款

自施工图纸经甲方审查确认且乙方获甲方开工令之后, 乙方可向甲方申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即￥_____元; (大写: _____)。

3. 2. 进度款

乙方完成设备承台、电缆铺设施工、设备安装完毕后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完成该施工进度后, 乙方可向甲方申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即￥_____元; (大写: _____)。

3. 3. 竣工验收款

乙方完成并满足以下要求后可向甲方申请竣工验收款:

(1) 本项目需完成通电调试且系统试运行正常;

(2) ModbusTCP 协议及云平台对接要求: 乙方的设备厂家需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附件 5 《ModbusTCP 规约点表》完成本地数据释放, 并配合甲方完成本地硬件安装, 本项目在甲方自有云平台上线运行, 需实现全部数据正确展示、各类控制功能正常执行;

(3) 甲方收到业主方第一个月的储能节能款;

(4) 乙方按甲方要求完成项目竣工资料并出具双方加盖公章的竣工验收合格报告。竣工款支付至总合同结算金额的 97%, 即￥_____元; (大写: _____)。

3. 4. 质保款

留本工程合同总结算金额的 3%作为质量保修金, 自本工程保修期届满后, 甲方扣除乙方应付的维修、维护及质量损失赔偿金等金额后乙方可向甲方申请无息退还。

第五条 建筑材料、设备的供应和采购

1. 工程材料、设备由乙方采购。
2. 乙方采购的设备，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和试验报告才能用于工程，甲方认为乙方提供的材料需要复验的，乙方应按要求提供复验报告。经复验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相关复验费用由甲方承担；复验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退货处理，其复验费和退货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施工与设计

1. 乙方负责聘请具有合格资质的设计单位出具正规设计图纸及相关设计资料，由甲方签字认定交付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作为施工的有效依据，乙方不得擅自修改。乙方对于设计过程中所需的设计资料或其他需甲方配合的事项应及时通知甲方，协助和参与甲方的设计资料的收集工作，协助甲方使方案设计及施工图设计获得批准。

2、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乙方需提交项目的施工图，经甲方审查合格后，在 3 日内做好相关开工准备工作并向甲方提交项目的开工申请。

3. 甲方因使用功能提出的变更内容，甲方应向乙方出具变更意向书，说明变更的目的、范围、变更内容以及变更的工程量及其进度和技术要求，并附有关图纸和文件。为不影响施工进度，乙方收到变更意向书后应先行实施，并及时做好现场签证。

4. 实现包干价格，除法律规定的条件外一般不变更包干价格。

5、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甲方的工程管理制度，接受甲方的上级、工程、安全等部门的检查考核，相关管理制度详细资料在交底时提供。

第七条 工程质量管理及验收

1.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乙方先进行自检，并在隐蔽工程验收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验收。验收合格，甲方现场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承包人可进行隐蔽工程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予以整改后再交由甲方重新验收。

2.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包含：竣工图、有资质公司设计盖章图和现场签证单（如有）等。验收合格的，双方进行交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及时返工，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返工导致工期延误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 经甲、乙双方特别提出并约定，乙方应当在合同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后 90 日内为甲方完成合同工程中低压工程部分的并网申请工作直至最终完成低压并网，否则甲方有权不支付验收款及其他任何款项。同时，需要特别明确的是，因工程发包的不可分割性（低压并网和低压接入并存的接入方式）及基于支付风险的商业考量和违约责任分配，乙方清晰知晓并承诺：在合同所涉低压工程成功并网前，即使甲方已对合同工程完成竣工验收或已实际使用工程中的非低压工程部分，乙方仍无权要求甲方就合同工程的整体或单独部分（无论该单独部分是否可独立核算）支付验收款及其他任何款项。除此之外，乙方清晰知晓因低压工程并网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整改费用、检验报告出具费用、因并网所产生的各单位协调费用等各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4. 工程质量满足：电力行业相关制度标准、国标以及该项目签署的《技术协议》要求见附件：技术协议。

第八条 安全施工

1. 乙方在获得甲方开具的开工令后方可进场施工，未经甲方允许乙方自行施工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乙方应进行现场管理，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应与作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购买社保及相关待遇的申领、发放，负责项目安装工人的用工关系及社会保险等。因乙方与实际施工人之间的包括但不限于薪资、工伤等劳动关系争议或一切债权债务关系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作业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造成甲方工作人员或第三人、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当及时向保险公司或社保部门申请赔付；如因乙方未购买保险或社保及乙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 乙方需针对本工程购买工程相关保险。合同期内发生重大消防安全事故，事故责任的最终认定以消防安全事故专业认定机构或司法机构认定结果为准。乙方应当及时向保险公司申请赔付；如因乙方任何操作不当而导致火情发生或火情发生时不能及时遏制火情，经公安消防部门鉴定确实是乙方未及时报警或操作不当导致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须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直接损失及第三方的损失，并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5%作为违约金。

第九条 质量保修

1. 本工程施工保修期限为壹年，电化学储能设备整体保修期限为 5 年，电池系统寿命不少于 10 年或电池循环次数 6500 次，6500 次循环剩余容量 \geq 原始容量的 70% 且放电倍率 0.5C，EOL \geq 70%（以先到为准），自工程竣工并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起算。保修期内，如出现相关质量异常或使用问题，乙方应无偿进行维修处理。

2. 在免费保修期内，乙方应保证通讯畅通，令甲方能够随时同乙方取得联系。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如乙方更换保修人员或联系电话，应及时通知甲方。若因乙方通讯不畅或故意不接，拖延推诿，甲方将视为乙方放弃保修责任，有权自行解决（包括聘请第三方维修等），由乙方承担所有费用。

乙方保修联系人：；乙方保修联系电话：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若甲方无正当理由延期支付工程款的，乙方可向甲方发出履约通知，甲方在收到通知后仍不按照约定支付工程款的，乙方可以停工并顺延工期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甲方应当从应付之日起向乙方支付应付工程款的利息，并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停工、窝工损失。

（二）乙方违约责任

1. 由于乙方违法甲方的工程、安全管理制度，接受甲方相关部门的按照开工交底前双方确认的制度执行处罚，罚款金额另外支付，不在工程款项中扣除。

2. 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无偿修理或者返工。此外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与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为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而支付的律师费、公证费、调查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相关各项费用)。

3.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期的，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以合同价款为基数，向甲方赔偿；如逾期超15日，甲方要求乙方承担违约金的同时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违约金最高不超过每日万分之三的违约金；如逾期超15日，甲方要求乙方承担违约金的同时有权解除合同。

4. 乙方擅自拆改房屋承重结构或共用管线和设施，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同时支付甲方由此遭受的直接损失与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为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而支付的律师费、公证费、调查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相关各项费用)。

5.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是假冒伪劣产品的，应按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赔偿甲方。

6. 乙方未能按照第七条第3点在约定期限内完成并网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以合同价款为基数，向甲方按日赔偿日万分之三的违约金，此外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与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为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而支付的律师费、公证费、调查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相关各项费用)。

(三) 其他

1. 协议一方于施工后擅自解除或终止本合同的，违约方应按工程款的15%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由此遭受的直接损失与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为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而支付的律师费、公证费、调查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相关各项费用)，守约方有权追偿。

2. 不可抗力是指甲乙双方在订立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况：

(1) 战争、敌对行动(无论宣战与否)、入侵、外敌行为；

(2) 叛乱、恐怖主义、暴动、军事政变或篡夺政权、或内战；

(3) 暴乱、骚动、混乱、非承包人员以及非承包人和分包人的其他雇员所造成的罢工或停工；

(4) 战争军火、爆炸材料、放射能产生的离子辐射污染，但可能因承包人使用此类军火、炸药、放射或辐射能引起的除外；

(5) 自然灾难，例如地震、瘟疫、飓风、台风、雷暴或火山爆发；

合同一方遇到不可抗力事件，使其履行合同义务受到阻碍时，应立即通知合同另一方，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提供必要的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均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损失的扩大，任何一方没有采取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的付款，双方应根据实际工程量及各方损失协商确定。

第十一条 纠纷解决办法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合同签订后施工前，一方如要终止合同，应以书面形式提出，并按合同总价款 10% 支付违约金，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因本合同产生纠纷，如协商无法解决，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附 则

1. 甲方代表为，乙方代表为。
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3. 附件 1：《开票明细表》。
4. 附件 2：《廉洁协议书》。
5. 附件 3：《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6. 附件 4：《工程施工安全协议书》。
7. 附件 5：《承包商违章处罚条例》。
8. 附件 6：《技术用户需求》。
9. 附件 7：《技术协议》。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章)：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章)：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开票明细表

| 开票类别 | 开票内容 | 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含税单价 | 税价合计 |
|----------------------------|------|----|----|----|------|------|
| 设备部分为合同款总额的 80%，增值税率为 13% | | | | | | |
| 工程施工部分为合同款总额的 20%，增值税率为 9% | 工程施工 | | | | | |
| 合同总价: ￥_____ 元(人民币) | | | | | | |
| 备注: 每套储能系统含 1 套储能嵌入式软件 | | | | | | |

附件 2：廉洁协议书

廉洁协议书

项目名称：

甲方：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

为规范甲乙双方在订立、履行合同及经济业务往来过程中的行为，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防止各种违法及不正当行为的发生，确保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廉洁从业各项规定，特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等有关廉洁从业规定。
- (二) 严格执行本项目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三)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服务建设管理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制度。
- (四) 建立健全廉洁制度，开展廉洁教育，设立廉洁监督公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五)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六)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协议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甲方的义务

-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二)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高消费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 (三)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家属或亲友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四)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其家属或者亲友（包括家属或亲友开办的公司企业）从事于本项目涉及的经济业务活动。
- (五)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 (六)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进行违反廉洁规定的其他活动。
- (七) 甲方应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廉洁监督管理，如甲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第二条，甲方应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党纪规定对其进行处理；涉嫌犯罪的，甲方应将其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条乙方义务

- (一)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或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考察、参观、洽谈业务、签订合同等的借口邀请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参加高消费的宴请、娱乐和健身等活动。
- (三)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四)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购买、装修、维修私人住房、汽车等。
- (五)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的婚丧嫁娶、家属或亲友的工作安排，及出国出境提供方便以及报销任何私人消费的费用。
- (六)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进行影响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公正执行合同和履行职务的其他活动。
- (七) 乙方应对乙方工作人员进行廉洁监督管理，如乙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第三条，乙方应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党纪规定对其进行处理；乙方工作人员涉嫌犯罪的，乙方应将其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条违约责任

- (一) 甲方违反本协议第一、第二条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 (二) 乙方违反本协议第一、第三条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监督检查

甲乙双方的廉洁从业行为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负责监督，对本协议履行情况进行检查。

第六条其他

本协议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至该服务期满后止。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我公司承接的 xxxx 储能项目合同文件 工程项目按照国家规定、合同要求支付农民工工资，决不拖欠农民工工资，如果发生违反规定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行为，造成农民工上访，本单位愿意接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建设、公安等部门依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理和处罚决定。

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4：工程施工安全协议书

工程施工安全协议书

项目名称：

甲方(发包方)：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乙方(承包方)：

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为了切实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部《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机电安装相关的标准，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协议书。

第一条 管理人员

为保证施工安全管理及安全责任，必须明确现场管理人员：

1、乙方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2、乙方现场安全负责人：联系电话：

第二条 甲方安全责任

1、甲方有协助乙方搞好安全生产、防火管理以及督促检查的义务。甲方有权检查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规定，对乙方不符合安全文明施工的行为进行制止、纠正并发出安全整改通知书，直至清退出场。

2、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规定进行施工。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事故由甲方承担责任。

第三条 乙方安全责任

乙方作为工程项目的承包方，对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事故承担安全责任。乙方应切实履行以下安全责任：

1、乙方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为施工人员办理人身保险，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用具。

2、乙方所提供的承包工程要求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应真实、合法、有效。

3、现场施工应遵守国家和地方关于劳动安全，劳务用工遵守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证其用工的合法性。

4、施工期间，乙方应指派专职安全员作为安全工作联系和现场安全管理。

5、施工活动，必须有安全施工措施，施工前对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全面的安全技术交底，并在整个施工过程正确、完整地执行，无措施或未交底，严禁施工。

6、开工前，乙方应组织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有相关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上岗资格证书。

7、乙方应在施工范围装设临时围栏或警告标志，不得超越指定的施工范围进行施工，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

8、乙方施工过程中应做到日产、日清，确保施工场地卫生整洁。

9、做好文明施工、安全施工；施工过程中需使用电、水源，应事先与甲方取得联系，不得私拉乱接；做好施工临时用电；按规范要求搭设脚手架做好安全防护工作，确保施工人员和乘客安全。

10、建立整改责任制，对检查中发现的质量安全隐患，采取有效措施立即进行整改，落实专人负责监控，确保质量安全。

11、制定安全紧急情况预案，一旦发生各类突发事故和紧急情况，要立即启动预案，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上报和妥善处理。

12、因乙方原因发生以下情况停工整顿，因停工造成的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 (1) 人身伤亡事故；
- (2) 发生施工机械、生产主设备严重损坏事故；
- (3) 发生违章作业、冒险作业不听劝告的；
- (4) 施工现场脏、乱、差，不能满足安全和文明施工要求的；
- (5) 施工过程中，因违反工程相关规定的，被相关管理机关勒令停工的。

第四条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责任造成对第三方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等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第三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2、乙方未指定安监人员；未能正确、全面执行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组织设计；施工人员未掌握本工程项目特点及施工安全措施；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工整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出险理赔责任

对于施工过程中出现意外，造成人身伤害事故，由保险公司依据相关条例规定和额度负责理赔，甲方不承担赔偿责任。如从承保人处获得的保险金不能全额补偿乙方或第三方损失的差额部分及免赔额，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六条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本协议，本协议的法律效力独立于主合同。

第七条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八条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第九条本协议签订地点在。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承包商违章处罚条款

| 序号 | 违章现象 | 违章类型 | 严重性 | 第一次 | 第二次 | 第三次 | 备注 |
|----|---|------|-----|-----|------|------|--------|
| 1 | 没有按规定做好围蔽、五牌一图、摄像头、警示牌（等）、防暑用品，按合同约定设立项目部（如有） | 作业环境 | A | 500 | 1000 | 3000 | 单位：元/次 |
| 2 | 不组织班前、班后会及其他安全活动；安全技术交底记录中未签字、代签字或机打签字。 | 人员行为 | C | 200 | 400 | 1000 | |
| 3 | 不按照交底宣贯的施工样板技术规范施工，施工工艺、材料设备质量不符合规范。 | 材料质量 | A | 500 | 1000 | 3000 | |
| 4 | 不按规定同步更新施工过程资料（施工图片、施工日志、材料报审、进度汇报等）、竣工资料；施工日志没有当天发到工作群。 | 信息传递 | B | 300 | 600 | 1000 | |
| 5 | 当日施工完毕后未对现场进行整理及垃圾清理，现场混乱。 | 作业环境 | C | 300 | 600 | 1000 | |
| 6 | 工程进度滞后超过 3 天（自然日），且未经甲方项目负责人书面同意延期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 进度管控 | A | 500 | 1000 | 3000 | |
| 7 | 总承包单位在实施过程中，因施工单位原因，收到业主单位/客户/监管部门投诉。 | 人员行为 | A | 500 | 1000 | 3000 | |
| 8 | 施工现场存在坑洞、高空坠落物、触电、滑倒等危险因素的场地，未设置醒目标识、护栏或围栏。 | 安全措施 | A | 500 | 1000 | 3000 | |
| 9 | 施工人员在非指定区域吸烟、乱丢烟头的；不按指定路线出入施工区域且不听劝阻。 | 人员行为 | C | 200 | 400 | 1000 | |
| 10 | 施工现场未确定监工及现场安全管理人或监工、现场安全管理人未在现场督导。 | 安全措施 | B | 300 | 600 | 1200 | |
| 11 | 施工人员不听劝阻等正常管理，而采取抵触、漫骂等行为 | 人员行为 | C | 200 | 400 | 1000 | |
| 12 | 违规碰撞、踩踏、破坏储能设备；没做好基础成品保护的。 | 人员行为 | B | 300 | 600 | 1200 | |
| 13 | 不当施工或行为造成空气/土壤/水污染且未采取任何恢复措施者。 | 人员行为 | C | 200 | 400 | 1000 | |
| 14 | 施工现场发生危险，未令停止作业及未告知甲方或监理人员，发生事故者；工作场所发生职业伤害，未通报甲方且未依照相关规定办理。 | 人员行为 | B | 300 | 600 | 1200 | |
| 15 | 未经停电、验电、接地即开展作业，未按照工作票所列“应装设的接地”要求装设接地或工作地点未装设封闭接地，擅自变更接地位置。 | 人员行为 | A | 500 | 1000 | 3000 | |
| 16 | 违章指挥、强令工作班人员冒险作业；未办理开工/复工手续擅自组织施工，或停工令执行不到位。 | 信息传递 | B | 300 | 600 | 1200 | |
| 17 | 在存在感应电、反送电触电风险的导地线等设备作业时，未使用个人保安线或接地线，或个人保安线或接地线未有效接地，丧失接地保护功能。 | 机具防护 | A | 500 | 1000 | 3000 | |

| | | | | | | | |
|----|--|------|---|-----|-----|------|--|
| 18 | 高处作业未使用安全带等防坠落用品、装置，或安全带未挂在牢固的构件上，或攀登杆塔、转移位置时失去安全带的保护；人未下到地面直接移动脚手架或梯子等登高用具。 | 机具防护 | B | 300 | 600 | 1200 | |
| 19 | 带明火进入易燃易爆物品储放场所，或在易燃易爆物品储放场所动火工作未采取防火等安全措施，动火作业点10米内未清除可燃物品或作业后现场有残留火种。 | 作业环境 | B | 300 | 600 | 1200 | |
| 20 | 低压不停电作业未穿绝缘鞋，未戴低压绝缘手套或帆布手套，未使用有绝缘柄的工具。作业前未采取绝缘隔离、遮蔽带电部分等防止相间或接地短路的有效措施。 | 机具防护 | C | 200 | 400 | 1000 | |
| 21 | 起重机械、高空作业平台、吊篮（吊笼）、牵引设备、钢丝绳等起重、起吊、牵引设备超过铭牌规定额定荷载值使用；吊钩防脱落保险装置残缺、失效。 | 机具防护 | C | 200 | 400 | 1000 | |
| 22 | 邻近带电设备场所使用的起重机和绞车等牵引工具未接地，作业的导（地）线未在工作地点接地。 | 机具防护 | C | 200 | 400 | 1000 | |
| 23 | 在带电设备附近使用金属梯子进行作业。 | 机具防护 | C | 200 | 400 | 1000 | |
| 24 | 特种作业人员未经年审或证件过期仍开展特种作业。 | 人员行为 | C | 200 | 400 | 1000 | |
| 25 | 醉酒、酒后等不清醒状态下开展作业。 | 人员行为 | B | 300 | 600 | 1200 | |
| 26 | 雨天在户外操作电气设备时，验电器、绝缘棒、操作杆无防雨罩，未穿绝缘靴、戴绝缘手套。 | 机具防护 | B | 300 | 600 | 1200 | |
| 27 | 作业现场使用、携带的工器具不合格（存在严重破损、裂纹、松脱、断股等明显缺陷或达到报废标准）。 | 机具防护 | B | 300 | 600 | 1200 | |
| 28 | 未使用相应电压等级且合格的验电器进行验电。 | 机具防护 | B | 300 | 600 | 1200 | |
| 29 | 作业现场使用、携带的砂轮机、切割机、锯木机的刀片有裂纹、破损，或机械转动部分保护罩破损、缺失。 | 机具防护 | C | 200 | 400 | 1000 | |
| 30 | 采用流动式起重机、高空作业车、绝缘斗臂车、高处作业平台等作业时，未落实稳固支撑等防倾覆措施，且存在严重的倾覆隐患。 | 人员行为 | B | 300 | 600 | 1200 | |
| 31 | 装、拆接地线后未及时做好相关记录。 | 安全措施 | B | 300 | 600 | 1200 | |
| 32 | 在高处作业地点的垂直下方及坠物可能落到的地方通行或逗留；高处作业人员随手上下抛掷工具、器具和材料。 | 人员行为 | C | 200 | 400 | 1000 | |
| 33 | 起吊作业范围没有防止外人通行的围蔽设施、未设置警示标志。 | 人员行为 | C | 200 | 400 | 1000 | |
| 34 | 在城区、人口密集区、通行道路上或交通道口施工时，工作场所周围未设遮栏（围栏）或其他安全措施。 | 人员行为 | B | 300 | 600 | 1200 | |

| | | | | | | | |
|----|--|------|---|-----|------|------|--|
| 35 | 施工检修电源箱外壳未接地或接地不规范、无锁、无警示标志等。现场使用的施工机具等应接地未接地或接地不规范。 | 人员行为 | B | 300 | 600 | 1200 | |
| 36 | 作业人员擅自移动安全遮栏（围栏）、拆除标志牌等；随意挪用现场安全设施或损坏现场安全标志。 | 人员行为 | C | 200 | 400 | 1000 | |
| 37 | 擅自拆除孔洞盖板、栏杆、隔离层，或因工作需要拆除附属设施时未设明显标示，未及时恢复。 | 人员行为 | C | 200 | 400 | 1000 | |
| 38 | 电容器、电缆等设备检修前或试验调整接线前，未逐个、逐相进行充分放电。 | 人员行为 | B | 300 | 600 | 1200 | |
| 39 | 作业人员在受力钢丝绳上下方、内角侧，或起吊物下逗留或通过。 | 人员行为 | B | 300 | 600 | 1200 | |
| 40 | 电动工具搬动和移动、收放电源线时未切断电源。 | 人员行为 | C | 200 | 400 | 1000 | |
| 41 | 工作负责人在工作内容、分工、范围等变动后，未重新组织工作班人员进行安全交代。 | 信息传递 | C | 200 | 400 | 1000 | |
| 42 | 搬运、起吊重大物件无统一指挥、统一信号；凭借栏杆、脚手架、瓷件等起吊物件。 | 信息传递 | B | 300 | 600 | 1200 | |
| 43 | 电源箱设置不符合“一机、一闸、一保护”要求，临时电源箱无漏电保护装置或漏电装置损坏，或插头、插座、电源箱破损明显，或使用铁线、铜线等代替保险丝。 | 机具防护 | A | 500 | 1000 | 3000 | |
| 44 | 电气设备、工具的电源线直接钩挂在闸刀上或直接插入插座使用。 | 机具防护 | B | 300 | 600 | 1200 | |
| 45 | 户外使用中的电焊机无防雨措施，或电焊机电源线直接搭接在电线上。 | 机具防护 | B | 300 | 600 | 1200 | |
| 46 | 绞磨牵引钢丝绳未从绞磨下方卷入，钢丝绳未在磨芯上绕5圈以上，磨芯未放置防钢丝绳跑出的安全装置。 | 机具防护 | B | 300 | 600 | 1200 | |
| 47 | 使用大锤和手锤、砂轮、钻床、电钻、冲击钻时戴棉纱手套操作。 | 机具防护 | C | 200 | 400 | 1000 | |
| 48 | 梯子架设在不稳定的支撑物上，或梯子无防滑措施，或人字梯无限制开度的拉绳或限位器。梯子架设不稳固时无专人扶持或在未绑扎牢固的梯子上作业。 | 机具防护 | C | 200 | 400 | 1000 | |
| 49 | 使用长度在2米以上的安全带、安全绳等未加装缓冲器或在具备条件的情况下安全带未高挂低用。 | 机具防护 | B | 300 | 600 | 1200 | |
| 50 | 现场作业时未按规定着装；不按规定佩戴或未正确佩戴安全帽。 | 机具防护 | B | 300 | 600 | 1200 | |
| 51 | 使用验电器对低压配电设备验电时未戴绝缘手套。 | 机具防护 | C | 200 | 400 | 1000 | |
| 52 | 电、气焊工作时不戴防护镜、不穿帆布或全棉工作服、不戴防护手套等专用劳动防护用品。 | 机具防护 | C | 200 | 400 | 1000 | |
| 53 | 二次回路工作未落实防止电流互感器二次侧开路或电压互感器二次侧短路的措施。 | 人员行为 | B | 300 | 600 | 1200 | |

| | | | | | | | |
|----|---|------|---|-----|------|------|--|
| 54 | 易燃、易爆物品或各种气瓶不按规定储运、存放、使用。 | 作业环境 | B | 300 | 600 | 1200 | |
| 55 | 使用中的乙炔瓶没有防回火装置，气管有龟裂、鼓包、漏气等现象。 | 作业环境 | B | 300 | 600 | 1200 | |
| 56 | 氧气瓶与乙炔瓶同车运载及混放使用中的氧气瓶、乙炔瓶放置相距不足 5 米，距明火不足 10 米，未垂直放置固定。 | 作业环境 | B | 300 | 600 | 1200 | |
| 57 | 动火作业现场未放置足够、合格的灭火器材。 | 作业环境 | A | 500 | 1000 | 3000 | |
| 58 | 动火现场（周围及动火点下方最小半径 10 米）有易燃易爆物，存在可燃溶剂清洗剂及喷漆作业。 | 作业环境 | A | 500 | 1000 | 3000 | |
| 59 | 擅自倾倒、堆放、丢弃或遗撒危险化学品；危化品、爆破品运输、存储、使用不规范。 | 作业环境 | C | 200 | 400 | 1000 | |
| 60 | 电缆沟、疏水沟、下水道、井下等有限空间工作现场少于 2 人，有限空间外未设置监护人或未全程持续监护。 | 作业环境 | B | 300 | 600 | 1200 | |
| 61 | 敷设电缆过程中无专人指挥，电缆移动时用手搬动滑轮。 | 人员行为 | B | 300 | 600 | 1200 | |
| 62 | 未按规定将作业纳入视频监控（含视频点不足、故意遮挡视频、非可调摄像头未对准作业现场、位置摆放错误）。 | 信息传递 | B | 300 | 600 | 1200 | |
| 63 | 安排有职业禁忌病症的人员从事相应的禁忌作业。 | 人员行为 | C | 200 | 400 | 1000 | |
| 64 | 未按规定办理审批、交底等手续或未探明地下管线等分布情况，盲目开挖、掘进、顶管等作业。 | 作业环境 | B | 300 | 600 | 1200 | |
| 65 | 现场处于使用状态的施工机械（具）、发电车或施工用电设备无人看护。 | 机具防护 | C | 200 | 400 | 1000 | |

第六部分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目录

目录

格式自理。

注：

1、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应当具备目录。

附件 1. 评分标准索引表

评分标准索引表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细则 | 分值 | 页码范围 |
|------|------|------|----|------|
| 商务评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评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评分标准索引表。

价格文件

(单独装订成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单价投标报价 |
|---|--------|-----------|
| 东莞市旗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25kW/6100kWh 用户侧储能项目 | 1 (项) | 小写: 元/kWh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注:

- 1、投标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投标报价必须准确唯一且应包含采购文件要求的所有费用。
- 2、温馨提示: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报价、填写开标一览表是导致投标人废标的常见问题, 请投标人仔细填写, 认真核对。

商务文件

(单独装订成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 3. 投标书格式

投标书

致: xxx 公司:

根据贵方为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公告/采购邀请, 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 提交投标文件及“唱标信封”: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日。
 4. 我方保证遵守投标人须知中关于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5. 我方承诺，与买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的附属机构。
 6. 我方承诺，我方具备投标人邀请中所要求的资格条件，已清楚采购文件所有要求及有关规定；并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

地址: 电子邮箱:

电话/移动电话: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全称）：

投标人盖章:

日期：

附件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 xxx 公司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注: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xxx 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的名称) 的 (单位名称) 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单位授权 (单位名称) 的在下面签字的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 就 (项目名称) 投标及参加项目谈判, 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名或盖私章) :

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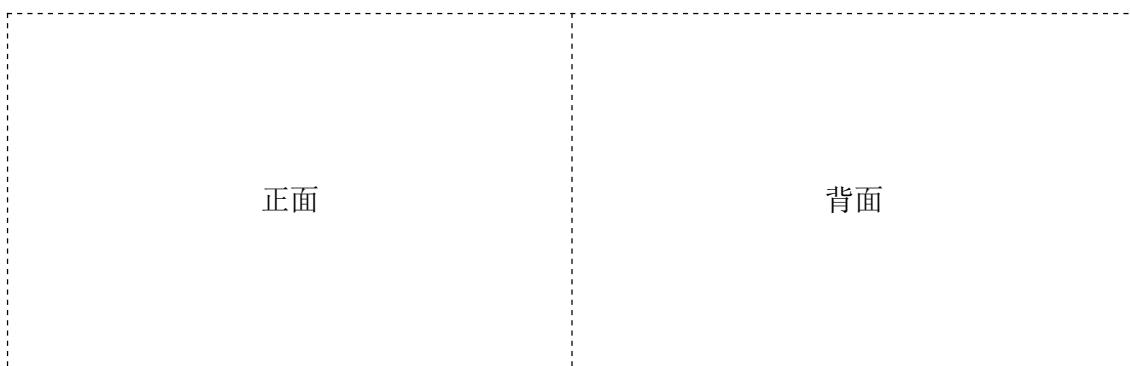
移动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须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 在递交投标文件时,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社保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证明 (或劳动合同证明) 备查。无法开具社会保险证明的省市, 若相关记录能够在官网上查询, 允许以查询记录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形式证明。

附件 6. 资格申明

资格申明

xxx 公司：

我方愿响应贵方关于（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邀请，参与投标，提供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并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一、我方具备投标人邀请中所要求得资格条件，已清楚采购文件所有要求及有关规定；并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二、我方依法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 xxxx 公司（采购人）及 xxx 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附件 8. 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 (一) 符合投标邀请书“投标人资格要求”其他要求对应的证明文件;
- (二)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文件。

附件 9.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前三年内未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不良信用记录的声明函

xxxxxx 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XX）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设立不满三年的从设立之日起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至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以上承诺均为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10. 承诺书格式

承诺书

致 xxx 公司：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有异议。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附件 11. ModbusTCP 协议及云平台对接要求承诺函

ModbusTCP 协议及云平台对接要求承诺函

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项目的招标（项目编号：），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清楚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对 ModbusTCP 协议及云平台对接要求作出以下承诺：

我方无偏离响应并执行达到附件 5 《ModbusTCP 规约点表》的要求，包含：地址规划、系统数据、PCS、电堆、电池簇、单体电压、单体温度、电表数据、空调数据、液冷数据、遥控遥调、PCS 故障字解析表、BMS 报警码解析表、空调故障字解析表、液冷故障字解析表。

特此承诺！

承诺人（单位盖公章）：

日期：

附件 12. 商务需求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需求条款偏离表

| 序号 | 服务项目名称 | 采购要求 | 投标实际响应 | 是否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 1、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商务需求书中商务要求，说明已对采购文件的商务内容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 2、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完整，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采购文件“商务需求书”的内容并对采购人所需的服务要求作全面响应，投标人必须承担完成“商务需求书”所描述内容的义务，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 3、如有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正”、“负”或“无”，并在“说明”栏内予以说明。
- 4、如投标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
- 5、如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商务要求的条款全部响应的，也可以在表格下面用文字总括性的说明。

附件 13. 业绩表

业绩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金额 | 项目合同签订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 1、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
- 2、业绩表所列出的材料应为真实准确的，并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请勿提供虚假、过期材料，否则将依据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附件 14. 商务响应格式

- 1、体系认证
- 2、财务状况
- 3、人员要求
- 4、企业信誉
- 5、服务便利性

(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技术文件

(单独装订成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 15.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技术规格偏离表

| 序号 | 服务项目名称 | 采购要求 | 投标实际响应 | 是否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 1、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书中技术规格，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已对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 2、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完整，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书”的内容并对采购人所需的服务要求作全面响应，投标人必须承担完成“技术需求书”所描述内容的义务，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 3、如有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正”、“负”或“无”，并在“说明”栏内予以说明。
- 4、如投标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
- 5、如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商务要求的条款全部响应的，也可以在表格下面用文字总括性的说明。

项目实施方案

1. 项目实施（设计、供货、安装）方案及进度计划
2. 产品性能
3. 质量保证措施
4. 售后服务
5. 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附件 17. 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格式

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

附有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 1、投标人可按项目的需求提供本表格。
 - 2、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
 - 3、投标人若未提供或未填写完整则视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人员要求，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附件 18.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格式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如需）

致: XXXXXX 公司:

本单位已按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的采购文件要求, 于年月日前以(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账户
(账户名称: , 帐号: , 开户银行:)。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 (详见附件一投标保证金进帐单)

汇出时间: 年月日;

汇款金额: (大写) 人民币元 (小写: ￥元) ,

汇款账户名称: (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户名)

帐号: (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号)

开户银行: (XX 银行 XX 分行 XX 支行)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 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 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 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单位公章)

年月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附：我方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粘贴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在骑缝上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是直接把转账凭证复印到此张纸上)

注：此表既要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又要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与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汇款底单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一同密封装入唱标信封，唱标信封单独提交。

附件 19.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银行编号:

致: (甲方)

鉴于 (地址: , 下称“乙方”) 已保证按承包合同书 (合同编号:) 中规定的义务履行合同。

根据上述合同约定,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一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10% 即 人民币 (RMB 元) 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 作为乙方履行上述合同的担保。

我方 (银行名称), 受乙方的委托, 不仅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而且作为主要的责任人, 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同意在甲方提出因乙方没有履行上述合同规定, 而要求扣划保证金的书面要求后, 7 个工作日内为甲方扣划金额不超过 人民币 (RMB 元) 的保证金。

我方还同意, 任何甲方与乙方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动补充, 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 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我方。

本保函从上述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服务期结束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后, 双方签字之日起 7 天内保持有效。

保证人: (盖章)

负责人: (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说明: 投标人在投标时不需提交正式保函, 在投标文件中盖投标人公章确认保函格式即可, 乙方在签订合同时提交正式保函。

附件 20. 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不可撤销预付款保函

银行编号:

致: (下称“采购人”)

鉴于 (地址: , 下称“中标人”), 已保证按承包合同书 (合同编号:) 中规定的义务履行合同。

根据上述合同 (招标文件) 规定, 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一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即人民币 (RMB 元) 的不可撤销银行预付款保函, 以保证中标人履行合同的相关条款。

我方 (银行名称), 受中标人的委托, 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 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同意在采购人提出因中标人没有履行上述合同规定, 而要求收回上述金额内任何付款的书面要求后, 于 7 个工作日内为采购人予以支付并保证到达采购人账户, 以保证在中标人没有履行或部分履行合同条款的责任时, 采购人可以向中标人收回全部或部分预付款。

我方还同意, 任何采购人与中标人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动补充, 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 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我方。

本保函有效期从保函开立之日起至采购人向中标人扣完所有预付款之日止。

保证人: (公章)

负责人: (签字)

联系电话:

地址:

日期:

说明: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盖投标人公章确认保函内容即可, 如中标再由银行出具保函。

唱标信封

(单独装订成册，单独封装)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 21. 唱标信封内装（内容务必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

- 一、开标一览表加盖公章；
-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投标的除外）；
- 四、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含银行汇款凭证）或投标保函加盖公章；
- 五、投标文件电子文件（U 盘，须含盖章版 PDF 投标文件和 WORD 版投标文件各一版，文字采用 WORD 文档，计算表格采用 EXCEL 文档。）